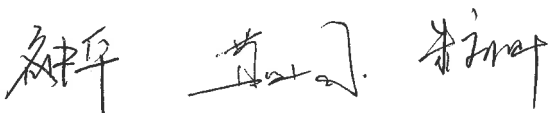


# 德州实华化工有限公司

## 单一来源采购申请审批表

编号:

采购项目名称	泰安分公司地磅升级改造
项目类别	工程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务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物资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拟定供应商名称	济南多利机电科技有限公司
采购预算价格	250000 元（大写：贰拾伍万元整）
采购项目描述	<p>泰安分公司 2#地磅为利旧德州旧磅，至今已使用 13 年。现在出现传感器输出报警、自检程序未发现传感器接口板报警，传感器接口锈蚀接触不良等问题，经判断为称重显示仪主板故障。</p> <p>因 T800 称重显示仪和 0760 传感器于 2013 年、2018 年先后退市，无法更换损坏备件，申请对 2#地磅进行升级改造。</p>
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理由	<p>升级改造为与 1#地磅相同型号，为保证与 1#地磅备件互通性一致性，只能从地磅供应商济南多利机电科技有限公司采购，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方式。</p>
<p>单一来源采购论证意见及论证小组成员签字：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 margin-top: 20px;">  </div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20px;">                 2023 年 12 月 14 日             </div>	
备注：	

说明：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或者服务，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：（1）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；（2）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；（3）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，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，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。